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9

债券代码：113503

债券简称：泰晶转债

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

（一）为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提高风险抵抗能力以应对不断变化的竞争需要，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行（以下简称“交行随州分行”）进行了洽谈，交行随州分行批准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 6,500.00 万元人民币，敞口 6,0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 1 年，授信具体业务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时，公司以其名下位于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的土地抵押；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以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喻信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因此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

资产重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关于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四）2018年11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关联董事已经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喻信东先生，中国国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42.58%的股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事项是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安排，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喻信东先生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